

繼續這麼苟且下去，  
我們國家和民衆不曉得還要付出多少無謂的代價呢！

台灣地區生活環境所面臨的危機，正持續惡化之中。由於我們每天生活在這樣的環境裡，有時反而不易察覺它的變化。許多事我們回想五年、十年前甚至更久的情況，常有每下愈況之嘆。身為都市計畫專業人員的一份子，個人認為，問題在於我們始終沒有建立有真誠的價值觀與目標，以致無法在變與不變中，甚或該怎麼變之間，取捨抉擇。這種不曉得在追求什麼的做法，徒然浪費了社會太多的資源，也斬斷了無數都市的生機。

長久以來，國內都市計畫的興革，遠不及政治及經濟的腳步。在計畫過程中，民衆參與的制度，一直沒法落實，使都市計畫黑箱作業及特權介入的陰影揮之不去。我們的規畫水準，始終沒能有效提昇，以致計畫內容被動，落在現實的後面，大多只是在做補綴性的工作。由於忽略了都市計畫最需要的相關專業的規畫與整合，頭痛醫頭，無法發揮整體功能。今日面臨嚴重的土地使用、水土保持、交通、環保等問題，即是明證。

在審議方面，各級都市計畫委員會大多做不到公開化，委員成員中官員代表比例偏高，專業意見不夠被尊重。由於議案多為個案性質，缺乏全盤計畫及策略之審議，所以審議功能無法提昇。執法方面，違規充斥，規章不合時宜，連同執法不力、特權橫行，迫使法令形同具文，也造成嚴重的社會不公及脫序。

從都市計畫的主要內容包括土地使用計畫、公共設施計畫及交通運輸計畫，可以看出賀伯造成的各項嚴重災害，其實和都市計畫都有直接的關係。都市計畫著實亟待政府破釜沈舟的改革，否則繼續這麼苟且下去，我們國家和民衆不曉得還要付出多少無謂的代價呢！